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第1屆第11次董事會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年9月30日（星期五）下午2時10分—3時40分

貳、主席：黃韻玲董事長

參、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4樓排練室

記錄：洪筱婷

肆、出（列）席人員：

一、董事（依出席董事姓名筆劃排列）：李建復董事、李應平董事、商台玉董事、張耕宇董事、陳子鴻董事、葉雲平董事、劉得堅董事、薛忠銘董事、何燕玲董事（請假）、曾金滿董事（請假）、蔡琰儀董事（請假）

二、監事（依出席監事姓名筆劃排列）：林賢郎監事、殷正洋監事、戴智琪監事、邱美珠監事（請假）

三、其他出列席人員：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張蓉真專門委員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創發展科 李岱穎科長、蘇鈺娟專員、陳嘉琳聘用規劃師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鄧乃慈、徐有潔、黃桂真、陳雨新、熊賢正、毛立慈、張繻尹、蔡文斌、吳嘉芳、劉蕙如、林佑華、翁嘉煌、林子鈺、陳志豪、郭俊昱、呂思嘉、留柏祥

伍、主席致詞：下午時間歡迎所有的董監事來參與董事會，預計董事會會議圓滿結束後帶各位董監事至產業區，因目前約有12家店舖已經開幕，想帶董監事參觀一下。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略

柒、報告案：

一、臺北流行音樂中心111年業務報告

二、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備查

三、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受贈收入管理作業程序備查

四、臺北流行音樂中心人事管理要點施行原則備查

捌、審議案

案由一：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組織章程修正草案

說明：為配合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8條修正規定及因應本中心業務發展及妥善分工之目的，爰擬具「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以增修董監事任期為3年、設置副執行長職位之規定並酌修文字。

決議：1.第四條維持原條文。

2.第十一條之一刪除，新增至第十二條第一款「本中心設置下列部、室，分別掌理相關業務：副執行長：襄助執行長處理本中心各項業務之執行。」，其他款次遞延。

3.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組織編制表調整為：

組織編制員額：85人

職 稱	員 額	備註
執行長	1	
副執行長	1	
一級主管	5-7	得由二級主管兼任
二級主管	7-10	得由一級高級專員兼任
高級專員	25-35	分為一級、二級高級專員
專員	30-40	分為一級、二級專員

本表經董事會通過，並報請監督機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4.其他條文照原案通過。

案由二：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自主財源收支管理規章草案

說明：為有效並妥適運用、管理本中心之自主財源，爰依據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二十六條第三項規定，擬具「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自主財源收支管理規章」草案，以明確訂定有關本中心之自主財源來源、用途及管理規範。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三：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績效獎金發放辦法草案

說明：為激勵本中心員工士氣及發揮整體經營績效，依本中心人事管理要點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及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及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長、執行長薪資及獎金發給原則第三點第四項之規定，併利本中心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三項第五款規定決定年度業務績效獎勵，爰擬具「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績效獎金發放辦法」草案，以明確規範績效獎金發放標準、經費來源、發放對象、團體及個人績效獎金計算標準、發放方式之規定。

決議：本案擱置。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

主席：黃韻玲董事長



紀錄：洪筱婷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五） 下午 14：00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4 樓排練室

	姓名	出席者簽名
董事長	黃韻玲	
董事	何燕玲	(請假)
董事	李建復	
董事	李應平	
董事	商台玉	
董事	張耕宇	
董事	陳子鴻	
董事	曾金滿	(請假)
董事	葉雲平	
董事	蔡琰儀	(請假)
董事	劉得堅	
董事	薛忠銘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五） 下午 14：00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4 樓排練室

	姓名	出席者簽名
監事	林賢郎	林賢郎
監事	邱美珠	(請假)
監事	殷正洋	殷正洋
監事	戴智琪	戴智琪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五） 下午 14：00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4 樓排練室

單位	職稱	出席者簽名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專門委員	張育良	
	科長	李山穎	
	專員	薛強、姚	
	聘用規劃師	陳嘉琳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第 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1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五） 下午 14：00

地點：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產業區 4 樓排練室

單位	部門	出席者簽名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董事長室	林佑章 黃松璽
	執行長室	蕭麗新
	公共關係室	徐有孚 陳宏
	財務會計室	劉蕙如
	行政管理部	熊頌正 呂甲新 何柏祥 洪淑亭 翁嘉煌 林弘
	場館服務部	張維中 吳嘉書
	行銷推廣部	林敏 郭俊星
	內容研發部	蕭麗新(代)
	物業工務部	許不武